

大同市招生考试中心文件

同招考中〔2021〕2号

大同市招生考试中心 关于做好2021年高中阶段教育学校招生 考试报名工作的通知

各县（区）招考中心（招办）、市直初中学校：

为了做好我市2021年高中阶段教育学校招生考试（以下简称“中考”）报名工作，根据省教育厅和省招生考试管理中心有关文件精神，结合我市实际，现就我市2021年中考报名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领导

中考报名工作在省招考中心和市教育局统一领导下，由各县（区）招考中心（招办）、市直学校具体负责组织实施。为贯彻落实省教育厅《关于加快推进建设中等职业学校和普通高中统一招生平台的通知》精神，省招考中心确定我市为试点市，在2021

年使用全省统一中考平台进行报名、填报志愿、查询等工作。各县（区）招考中心（招办）、市直学校要严格按照疫情防控工作的有关要求，扎实做好报名和疫情防控的各项物资保障、场所消毒等工作，坚决杜绝因报名环节疏漏而产生的疫情防控风险，确保中考报名工作安全、有序、顺利进行。

二、报名条件

1. 符合下列条件的人员，可以报名：

- (1)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
- (2) 应往届初中毕业生（含大同户籍的外市或外省初中毕业生）；
- (3) 身体状况符合相关要求；
- (4) 综合素质评价合格；
- (5) 进城务工人员子女按照《大同市教育局关于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接受义务教育后参加升学考试工作的实施意见》（同教基【2013】9号）享受与本地常住户籍人口子女同等待遇。

2. 下列人员不得报名：

- (1) 高中阶段教育注册学籍的学生；
- (2) 初中阶段非毕业年级的在校生；
- (3) 因触犯刑律已被有关部门采取强制措施或正在服刑的。

三、报名方式

2021年我市中考报名采用“网上报名”、“网上缴费”、“现场确认”的方式。在校应届初中毕业生在就读学校报名、确认，

其他考生在户籍所在地县(区)招考中心(招办)设立的报名站(点)报名、确认。

四、报名办法及要求

报名分网上报名、网上缴费、现场确认三个阶段。

(一)网上报名

时间：3月22日8:00-28日18:00

考生登录“山西省中等职业学校和普通高中统一招生平台”进行网上报名，逾期不予受理。

(1) 在校应届初中毕业生持户口簿或户籍证明统一由学校安排进行资格审查和报名，在学校计算机教室填写的须分批次进行，要保持计算机教室通风。

(2) 本市户籍非本市学籍的应届初中毕业生(外返生)，持户口簿或户籍证明、就读学校开具的带有初中学籍号的学籍证明，在户籍所在地县(区)招考中心(招办)审查报名资格，领取用户名和登录密码，登录“山西省中等职业学校和普通高中统一招生平台”填写报名信息。

(3) 本市户籍的初中往届生持户口簿或户籍证明、《义务教育证书》，在户籍所在地县(区)招考中心(招办)审查报名资格，领取用户名和登录密码，登录“山西省中等职业学校和普通高中统一招生平台”填写报名信息。

(4) 非本市户籍的初中往届生(即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持户口簿或户籍证明，本市教育行政部门颁发的《义务教育证

书》，在居住地县（区）招考中心（招办）审查报名资格，领取用户名和登录密码，登录“山西省中等职业学校和普通高中统一招生平台”填写报名信息。

（5）符合报名资格的所有考生，要在规定时间内上网填写报名信息并确认报名信息。

（二）网上缴费

时间：3月22日8:00-29日12:00

网上报名成功后，考生可进行网上缴费，逾期不予受理。按照山西省财政厅[2014]241号文件规定，缴纳中考报名考试费60元/生，实验操作考务费10元/生，信息技术考务费10元/生。考生缴费后，如因个人原因取消报考资格的考生，所缴费用不予退还。

（三）现场确认

时间：3月29日8:00-31日18:00

各县（区）招考中心（招办）、市直学校要按照疫情防控规定统一安排现场确认。确认时须严格分班、分组进行，考生及现场工作人员佩戴口罩，考生依次进入确认现场，保持适当的安全工作距离。确认现场要有保卫人员负责维持现场秩序，并有防控人员进行现场指导和监督。相片要求：考生要仪表端正、整洁，正面免冠端座于摄像头前，画面要求肩部以上（露肩、头部占画面三分之二），背景为白色，照片名称为考生十二位报名号。要确保考生数码照片的清晰度。相片采集工作人员要核对考生姓

名、报名号和身份证号等信息，防止名、号、像不符等情况的发生。

各县（区）招考中心（招办）主任和各初中学校校长作为中考报名工作的直接责任人，要高度重视考生的密码设置，做好对考生报名考试信息诚信和安全保密意识教育。各初中学校的账号和登录密码要责成专人负责，对因密码、考生信息泄露造成的责任事故要追究有关人员责任。

五、注意事项

1、考生在“山西省中等职业学校和普通高中统一招生平台”报名前必须同意诚信考试承诺书上所列条款；

2、报名号为十二位，第一、二位为“21”；

3、往届生和外返生须在县（区）招考中心（招办）报名站领取报名号和登录密码；

4、非本市户籍和非本市学籍的考生要填写户口所在县区和毕业学校。

六、资格审核

1. 报名确认时，考生需提供本人户口簿或身份证、《义务教育证书》，上缴由学生本人和家长签字的《报名信息确认表》。

2. 按照大同市教育局同教基【2013】9号文件中规定的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父母在大同市具有合法稳定的住所和合法稳定的职业（要求一年以上），本人具有大同市初中学校正式学籍（要求一年以上）的应届初中生或具有大同市《义务教育证书》

的往届初中毕业生。

3. 符合下列条件的考生报名时，需持有关部门出具的留有存根的正式证明：

(1) 军人烈士子女、公安烈士子女、消防救援人员烈士子女、其他烈士子女；公安英模、因公牺牲（或病故）军人子女、因公牺牲民警子女、因公牺牲消防救援人员子女；一至四级残疾军人子女，须持省、市、县（区）退役军人事务厅（局）的证明；

(2) 公安英模子女、一至四级因公伤残民警子女，须持省公安厅政治部的证明；

(3) 符合条件的军人子女须持省军区政治部的证明；

(4) 符合条件的消防救援人员子女须持山西省消防救援总队政治部的证明；

(5) 归侨、华侨子女、归侨子女须持省外侨务办公室的证明；

(6) 台湾省籍应届考生须持省台湾事务办公室的证明；

(7) 少数民族应届考生须持本人户口原件，16周岁以上的还须出示居民身份证原件；

(8) 夫妻双方及子女均属农业户口并领取《独生子女证》或《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的考生，报考本县（区）普通高中和职业高中，录取时增加10分。报考非本县（区）普通高中和职业高中不加分。

各类照顾对象证明于5月30日前交市招考中心审核。

七、体育考试

2021 年中考体育考试项目为：中长跑（必考），分值 20 分，男 1000 米，女 800 米；选考项目二项，每项 15 分。从立定跳远、跳绳、掷实心球、握力/体重、坐位体前屈、引体向上（男）和仰卧起坐（女）项目中，任选二项。在报名时，要慎重确定选测科目，选测科目一经确定、提交后不得更改。

八、理化实验操作

中考理化实验操作在市教育局领导下，由各县（区）负责组织实施。应届生在就读学校参加考试，外返生、往届生在县（区）招考中心（招办）指定学校参加考试。具体考试时间另行通知。

九、相关工作要求

1. 各县（区）招考中心（招办）和各初中学校要利用多种渠道和途径宣传我市 2021 年中考网上报名办法和有关规定，使广大考生和家长能够及时、全面、准确地了解我市中考报名工作的政策、规定和相关要求，加强对考生进行纪律和诚信教育，让每个考生了解违规处理规定和报名资格弄虚作假的危害性，自觉遵规守纪。

2. 各县（区）招考中心（招办）和各初中学校要做好报名考生照片的采集工作，要提前准备，做好设备和人员保障，确保工作顺利进行。

3. 各初中学校要与初一学籍名单认真核对，对未参加中考报名的学生，查明去向，做到应报尽报。

4. 各县（区）招考中心（招办）和各初中学校要对工作人员进行业务及工作流程培训。认真学习有关文件，做到每名工作人员都能够熟练掌握有关中考报名规定和政策要求，并能认真履行职责。

5. 各县（区）招考中心（招办）和各初中学校在报名工作开始前，要采取网上形式等其它有效措施对报名考生进行培训，告知考生报名信息错误的严重后果。严格要求考生及考生家长认真填报个人信息并仔细核对，发现错误及时修改更正，确认无误后签字，经考生本人和家长签字确认后的报名信息任何人不得修改。

考生须对自己提供的个人信息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如因考生自己填报不慎或校对不认真，导致信息错误而产生的一切后果由考生本人负责；若因工作人员工作疏忽，造成遗留问题，则严格按照责任追究制度进行责任追究，并由责任人承担相关责任。

6. 各县（区）招考中心（招办）要高度重视考生报名资格审查工作。按照“谁主管、谁负责”和“谁签字、谁负责”的原则，实行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将中考报名资格审查责任明确到岗，落实到人。

7. 各初中学校要高度重视考生的学籍审核工作，要将报名考生是否具有报考优质高中招生定向资格、中考政策性加分等信息在全校进行公示，时间不少于一周。公示完毕后将所有证明材料

分类登记造册，经校长签字确认，连同证明材料一并上报县（区）招考中心（招办），市直中学报市招考中心。

8. 各初中学校上报材料要由学校负责人签字把关；各县（区）招考中心（招办）上报材料由县（区）招考中心（招办）负责人签字把关。各县（区）招考中心（招办）和各初中学校必须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加强考生报名信息的管理，不得以任何形式对外泄露考生报名信息，如有违反，将严肃追究相关单位和相关负责人的责任。

9. 各初中学校要做好考生服务工作，报名期间为考生提供上网场所，增派辅导老师指导学生网上填报报名信息。

10. 各县（区）招考中心（招办）要牢固树立“服务考试、服务考生”宗旨意识，主动接受纪检监察部门、人民群众和社会舆论的监督，积极听取各方面的意见和建议；要加大对重点岗位、关键环节的监督检查力度，着力提高制度执行力，以办好人民满意的招生考试为目标，坚持严格管理、规范操作、阳光作业、优化服务，为考生网上报名提供一切便利，确保中考网上报名工作进行顺利。

大同市招生考试中心

2021年3月12日



抄 报：山西省招生考试管理中心、市教育局

抄 送：各县（区）教育局

大同市招生考试中心办公室

2021年3月12日印发